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ub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延遲寄發有關建議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1股股份獲發2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進行供股之通函 及 經修訂之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有關建議供股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有關延遲寄發建議供股通函的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載有(其中包括)(i)供股之進一步詳情；(ii)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有關供股之推薦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致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供股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寄交股東。

有關供股之建議時間表已作出相關修訂。

二零一三年(香港時間)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限

(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前48小時).....八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

預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及時間.....八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結果.....八月十五日(星期四)

買賣未除權股份之最後日期.....八月十六日(星期五)

除權日(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之首日).....八月十九日(星期一)

為符合供股資格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八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包括首尾兩天)	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至 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
記錄日期	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
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寄發供股章程文件	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八月三十日(星期五)
分拆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	九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九月六日(星期五)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供股股份股款以及 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	九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
終止包銷協議之最後時限	九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公佈配發結果	九月十八日(星期三)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股票及退款支票	九月十九日(星期四)
預期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一)

本公告所載所有時間均為香港時間。本公告時間表內所述事項之日期僅屬指示性質，可予押後或更改。就供股預期時間表之任何更改，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作出公佈。

代表董事會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司徒沛桐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皓先生及王溢輝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佟達釗先生、李志明先生及溫雅言先生。